

海原县树台乡人民政府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海原县树台乡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报告在海原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hy.gov.cn/>）公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海原县树台乡人民政府综合办公室，地址：海原县树台乡树台街道，邮编：755207，电话：0955-4741110。

一、总体情况

2024年，树台乡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按照海原县关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紧紧围绕全乡中心工作，实事求是地公布各类政务信息以及群众关注的民生信息，不断增强政府工作透明度，深化机关效能，密切干群关系，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一）主动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2024年，树台乡持续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上政府工作重要位置，重点安排部署、重点督促落实，全面梳理乡人民政府及各部门的各类信息。主动全面公开涉农补贴、救助结果、项目建设等群众关心关注的重要信息。截止2024年12月31日，树

台乡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共 15 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树台乡政府未收到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社会组织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2024 年，树台乡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对各类信息进行全面梳理和审核，确保应公开尽公开。不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和时效性。**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责任分工，并安排了 1 名工作人员专门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的收集、审核和发布，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体系。**二是完善公开平台，提升服务水平。**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工作制度，所有发布到网站的信息都经过了经办人初审，分管领导二审、主要领导三审，加大涉及个人隐私政务信息的排查工作，杜绝出现隐私信息泄露、错敏字及公文的格式错误等问题，及时更新政务公开网站的各项栏目信息。进一步强化栏目信息发布管理，严格对照上级检查反馈问题清单，认真梳理，做到全面自查整改，保证政务信息发布规范性和及时性。**三是加强政务公开，保障基层公开惠民。**推动政务公开向各村（居）延伸。要求各村（居）线下政务公开栏及时更新惠农补贴政策，对涉及的低保等民生领域及时公示补贴人相关信息，在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常态化更新信息。

（四）平台建设。严格按照县政务公开办公室工作要求打造完善乡村两级政务公开栏，及时回应公众的关切和诉求。不断创新树台乡公众号运营模式和内容形式，增加原创信息的发布比例，定期推送相关热点新闻、政策解读、活动资讯等内容，拓展信息

传播渠道，打造全方位、多层次、便捷高效的政务信息公开平台，积极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让政务公开工作成果真正惠及群众。

（五）监督保障。强化平台维护监督，安排专人对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内容更新不及时、分类不合理、链接错误等问题。主动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各村目标绩效管理考核，切实发挥目标考核导向作用，推动此项工作有序推进。同时对公开信息的数量、内容、审查程序、时效性等进行专项自查，针对发现问题，全面整改、彻底整改，并及时开展“回头看”，举一反三、查漏补缺，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2024年未出现因政务公开问题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能够全面完成政务公开的工作任务，取得了一定实效，但是对照上级的要求和公众的期望，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一是与群众期盼还有差距。**一定程度上存在着公开不全面，公开不规范等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广度和深度有待提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培训有待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水平有待加强，存在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未经过系统培训，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业务不够熟、把握不够准、研究不够深，业务素质急需培训提高。

下一步，我乡将继续把政务公开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重点安排、重点推进，真抓真管、严抓严管。**一是加强主动公开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持续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重点领域政策解读等方面信息不断拓展，政务公开的广度和深度得到进一步

提升。二是**积极参加教育培训**。积极参加上级部门组织开展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理论和实务的专题培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专业化、规范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强化组织领导，明晰职责分工。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成立了以政府乡长为组长，分管副乡长为副组长、工作人员为成员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乡综合办，安排专人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乡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切，高标准、高质量推动政务信息的及时公开，及时加强了乡村两级干部的政务公开宣传教育，提升干部的业务能力和业务素养。

（二）聚焦重点领域，提升公开效能。秉承利民、便民的理念，主动公开政策文件、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解读，重点公开社会保障、社会救助、教育医疗、就业创业等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事项。构建“三审三校”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全力保障公开信息的精准性、权威性和安全性。

（三）聚力村务公开，推动基层延展。促进政务公开与村务工作的紧密衔接，切实做好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保障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通过政府网站的政务公开栏目、村务公开栏等多种渠道，公开重点工程项目、惠民惠农政策和涉农资金发放结果，进一步推动了信息公开向村的深入延伸。

本机关 2024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